

2016年度市发改局服务业发展和新能源汽车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评分表

专项基本情况						
专项资金名称		服务业发展和新能源汽车专项资金			专项资金编号	19
主管部门		市发改局	预算安排年度	2016	预算金额(万元)	6400
子专项设立情况		主管部门基于内部管理安排需要,本专项细分为5个子专项,各子专项的编号和名称为: (19.1服务业新兴业态;19.2债券融资创新发展扶持专项资金(未按计划实施);19.3服务业集聚区专项资金(事前);19.4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(事前);19.5低碳发展专项资金(事前))。				
扶持项目数和扶持方式		扶持项目总数(92)个,其中事后补助(69)个,事前补助(23)个,其他扶持方式(0)个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得分和核减依据	
		指标名称	指标编号	权重	得分	减分依据
前期管理 (28)	制度建设 (18)	专项设立	i1	6	5	专项名称“服务业发展和新能源汽车专项”设置不够科学合理,管理规范发改服务业〔2015〕475号文未涉及新能源汽车文本,专题“战略性新兴产业”行业范畴大于专项“新能源汽车”。建议科学合理设置专项名称。
		规范制订	i2	8	6	五个专题资金均各自制定了管理规范,但“服务业发展和新能源汽车专项资金”作为一个专项资金总体没有制订管理规范;各专题管理规范不同程度上存在内容不够完整,缺绩效目标、绩效考核、设立年限内容等问题
		档案管理	i3	4	4	档案管理符合要求
	申报指南 (10)	补助对象	i4	5	5	专项补助对象比较明确、补偿范围基本合理
		补助标准	i5	5	5	补助标准设置基本合理
过程管理 (32)	专项管理 (24)	信息公开	i6	2	2	按照规定公开信息
		宣贯培训	i7	4	3	专项资金培训宣传和政策解读开展了相关活动,但未涉及财政绩效管理方面内容,扣1分,按照评分要点,宣贯培训内容必须与财政绩效管理有关
		项目遴选	i8	10	10	项目遴选制度比较健全,遴选过程比较规范
		专项调整	i9	2	1	专项调整手续齐全,但调整幅度过大:2016年服务业新兴业态发展资金总额度为1500万元,共有69家企业获得388.9万元资金扶持;剩余资金用于第四批市镇共建服务业集聚区、中山市创业孵化基地、中山市工业设计产业园、Google Adwords(中山)体验中心等项目在新兴业态专项资金支出共计870万元,最终新兴业态发展专项资金结余241.1万元
		绩效评价管理	i10	6	5.83	评价资金覆盖率=纳入评价范围资金6218.71万(附件2-5计划补助资金额)/预算下达数6400万=97.17%
	资金管理 (8)	预算执行率(市本级)	i11	4	3.90	预算执行率为6244/6400=97.56%
		资金支出	i12	4	4.00	资金支出符合规定
绩效表现 (40)	效率性	项目完成率	i13	4	2.00	项目完成率=75(附件2-5中完成项目数)/69(项目计划数,附件2-2)=108.70%;附件2-5的实际补助项目数75个超过计划数69个(附件2-2),额外扣一分
	经济效益	利税增长	i14	0	0.00	按B类评价,暂不计分
		产值增长	i15	0	0.00	按B类评价,暂不计分
		投资拉动	i16	0	0.00	按B类评价,暂不计分
	绩效实现	个性化绩效目标达标率	i17	36	27.00	整个专项未设置绩效目标,未报告专项年度绩效目标实现情况;新能源汽车示范应用项目的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体现不够充分;基于统一规则综合考虑,按照专题计算得分,建议得分系数3/4=0.75;
合计				100	84	
评价等级					良	优(90-100);良(80-89);中(70-79);低(60-69);差(0-59)

评价意见	基本情况	2016年服务业发展和新能源汽车专项资金由市发改局负责组织、实施和协调,预算金额6400万;主管部门基于内部管理安排需要,本专项细分为5个子专项,各子专项的编号和名称为:(19.1服务业新兴业态;19.2债券融资创新发展扶持专项资金(未按计划实施);19.3服务业集聚区专项资金(事前);19.4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(事前);19.5低碳发展专项资金(事前));扶持项目总数(92)个,其中事后补助(69)个,事前补助(23)个,其他扶持方式(0)个。		
	专项资金存在的问题	1.专项名称“服务业发展和新能源汽车专项”设置不够科学合理,管理规范发改服务业(2015)475号文未涉及新能源汽车文本,专题“战略性新兴产业”行业范畴大于专项“新能源汽车”; 2.“服务业发展和新能源汽车专项资金”作为一个专项资金总体没有制订管理规范,各专题管理规范内容不同程度存在内容不够完整,缺失绩效目标、绩效考核、设立年限内容等问题; 3.部分专题预算编制不够科学合理,资金大量结余,并要调剂到其他专题支持领域; 4.新能源汽车示范应用项目未达预期效益,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有待充分体现。		
	问题项目	子项名称	项目名称	问题描述
		服务业新兴业态发展		预算编制资金安排不够科学合理,导致大量资金调配到其他扶持领域;2016年服务业新兴业态发展资金总额度为1500万元,共有69家企业获得388.9万元资金支持;剩余资金用于第四批市镇共建服务业集聚区、中山市创业孵化基地、中山市工业设计产业园、Google Adwords(中山)体验中心等项目在新兴业态专项资金支出共计870万元,最终新兴业态发展专项资金结余241.1万元。
	问题项目	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	新能源汽车示范应用项目	扶持3个新能源汽车示范应用项目,扶持总额为1086.81万元,但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体现不够充分;中山市小榄公共汽车有限公司2016、2017受经济景气及出行工具多样性,产值不断下滑;中山市坚信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申报材料计划在21个镇区共66个充电站点安装充电桩,项目建成可满足最高约3000辆新能源小汽车的日常充电服务,但根据企业填报基础信息表,实际安装60个充电桩,新增两个充电桩,覆盖镇区2个,实际服务的新能源小汽车数量未知,未达到预期目标;中山庞氏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计划采购30个100KW直流充电桩,10个150KW直流充电桩,安装在城东车站后停车场,预计可满足约300辆坚信及宏昌运输新能源大巴车的日常充电需求,采购20个100KW直流充电桩,安装在万谷广场停车场,预计可满足约100辆在东区万谷广场周边新能源汽车日常充电需求,根据企业填报的基础信息表,实际服务的汽车数量未知,绩效有待充分体现。
	政策建议	1.从专项名称中剔除指向狭窄的电动汽车文本,将债券融资创新发展扶持并入其他专题; 2.完善修订《中山市服务业新兴业态发展资金使用实施细则》中发改(2015)475号内容,设立总体绩效目标,以指导专项资金设立具体绩效目标及其标准值,规定专项设立期限,规定各专题名称和主要扶持对象、扶持范围等主要事项; 3.按照扶持对象划分专题,将债券融资创新发展扶持并入其他专题; 4.加强专项绩效目标管理工作,科学合理设置专项绩效目标,以指导制订年度工作计划; 5.加强绩效评价工作,收集汇总新能源汽车示范应用项目的绩效数据,并依据绩效数据优化资金管理,进一步提升专项资金使用绩效。		
	对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建议	建议维持		

评价机构:暨南大学

提交日期:2018年1月